

欣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欣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2,561.19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予以注册的决定(证监许可(2022)1884号)。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欣灵电气”,股票代码为“301388”。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2,561.19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5.88元/股。

本次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故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跟投。

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资产管理计划及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初始战略配售股数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128.0595万股将回拨至网下发行。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831.29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71.5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729.9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8.50%。

根据《欣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7,706.43266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20.0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512.25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

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319.04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1.5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242.15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48.50%。回拨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最终中签率为0.0220829603%,申购倍数为4,528.37838倍。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2年10月26日(T+2日)结束,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交所和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网下发

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2,274,389
-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317,661,187.32
-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147,111
-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3,807,232.68

(二)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3,190,400
-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341,367,552.00
-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0
-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0.00

二、网下比例限售情况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本次发行中网下比例限售6个月的股份数量为1,319,900股,约占网下发行总量的10.01%,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5.15%。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本次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147,111股,包销金额为3,807,232.68元,包销股份的数量占总发行数量的比例为0.57%。

2022年10月28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网上、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资金扣除承销费用后划转至发行人,由发行人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四、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21-38032666、021-38031878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欣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28日

安徽耐科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耐科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耐科装备”、“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2]2207号)。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2,050,000万股。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102,5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5%,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汇入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102,500万股,占发行总数量的5%,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相同,不向网下回拨。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1,363.25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网上发行数量为584.25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最终网下、网上初始发行合计数量为1,947.50万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7.85元/股,发行人于2022年10月27日(T日)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耐科装备”股票584.25万股。本次发行在发行流程、申购、缴款环节有重大变化,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并于2022年10月31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安徽耐科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于2022年10月31日(T+2日)16:00前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对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2年10月31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2、本次网下发行部分,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申请获得本次发行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

深圳市好好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深圳市好好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22年10月3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证网(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www.zqrb.com)。所属网页二维码:巨潮资讯网,供投资者查阅。

一、上市概况
(一)股票简称:好好好
(二)股票代码:001298
(三)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9,600万股
(四)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2,400万股,本次发行不设老股转让,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
二、风险提示

福建南方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南方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南方路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27,101,667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2347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南方路机”,股票代码为“603280”。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23.75元/股,发行数量为27,101,667股。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6,261,667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60.025%;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0,840,000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39.975%。

发行人于2022年10月27日(T日)利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南方路机”A股10,840,000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的发行缴款环节,并于2022年10月31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缴款环节主要请关注如下: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福建南方路面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22年10月31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2年10月31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

进行信息披露。
3、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监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6个月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4、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监会协会备案。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一、网上申购情况及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
根据上交所提供的数据,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3,902,394户,有效申购股数为19,915,734,000股,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为0.02933610%,配号总数为39,831,468个,号码范围为100,000,000,000-100,039,831,467。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
根据《安徽耐科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3,408.77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整,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194.75万股)从网下回拨到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168.5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60.00%,占本次发行总量的57.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779.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40.00%,占本次发行总量的38.0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3911480%。

三、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2年10月28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聚厅进行本次发行网上申购摇号抽签仪式,并将于2022年10月31日(T+2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经济参考网上公布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安徽耐科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28日

华夏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华夏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眼科”、“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监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予以注册的决定(证监许可[2022]2085号)。

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华夏眼科”,股票代码为“301267”。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0.88元/股,发行数量为6,000,000万股。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2021年修订)》(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第三十九条第(四)项,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本次战略配售。

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资产管理计划及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依据本次发行价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参与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初始战略配售股数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300,000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4,860,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81.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140,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9.00%。

根据《华夏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6,606.62566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20.0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1,200,000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3,660,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60.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2,340,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39.00%。回拨后本次网上发行中签率为0.0310692884%,有效申购倍数为3,218.61250倍。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缴款工作已于2022年10月26日(T+2日)结束。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故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跟投。

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资产管理计划及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依据本次发行价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参与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初始战略配售股数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300,000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二、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22,818,402
-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1,161,000,293.76
-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581,598
-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29,591,706.24

三、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36,600,000
-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1,862,208,000.00
-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0
-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0.00

二、网下比例限售情况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本次发行中网下比例限售6个月的股份数量为6,663,671股,约占网下发行总量的10.01%,约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6.11%。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581,598股,包销金额为29,591,706.24元,包销股份的数量约占总发行数量的比例为0.97%。

2022年10月28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网上、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资金扣除承销费用后一起划转至发行人,发行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四、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若网上、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咨询电话:010-89620581

发行人:华夏眼科医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28日

浙江天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天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2]1855号)。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如有)、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资产管理计划及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如本次发行价格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浙江天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中披露向参与配售的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配售的股票总量、认购数量、占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比例以及持有期限等信息。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3,000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25.00%,本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为12,000万股。其中,初始战略配售(如本次发行价格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发行数量

为15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战略投资者最终配售数量与初始配售数量的差额部分回拨至网下发行。回拨机制启动前,本次发行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000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18%;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850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9.82%。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下及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最终网下、网上发行数量及战略配售情况(如有)将在2022年11月3日(T+2)刊登的《浙江天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中予以明确。

为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基本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本次发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

一、网上路演网址:全景网(网址:https://rs.p5w.net/)。

二、网上路演时间:2022年10月31日(周一)14:00-17:00。

三、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和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经济参考网,网址www.jckb.cn)查阅。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浙江天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28日

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及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25,200,000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15.00%。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56,142,947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30%,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将回拨至网下发行。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04,800,211股,约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8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26,200,000股,约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

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为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1、网上路演时间:2022年10月31日(T-1)14:00-17:00;
2、网上路演网址:上海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中国证券网:http://roadshow.cnstock.com
3、参加人员:发行人董事会及管理层面主要成员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查询。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有研半导体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28日